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环
境
信
息
公
开
表

编制日期：2018年1月16日

一、企业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东环二路2号		
法人代表	张培德	组织机构代码	73881753-5
环保联系人	联系人	刘小龙	
	电话号码	0755-27708000-21461	
	传真号码	0755-27708000-27443	
	邮政编码	518109	
	邮箱	Xiaolong.liu@foxconn.com	
行业类别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要产品及设计产量	无线电通讯产品金属零件	12	亿个/年

二、排污信息

(一)废水污染物信息表

排污口信息	执行标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排污口编号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WS-6340890	1个	连续排放	龙华污水处理厂
主要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名称	允许排放浓度	单位	
	COD	90	mg/L	
	磷酸盐	0.5	mg/L	
	pH	6-9	--	
	石油类	5.0	mg/L	
监测信息	监测时间	第三方监测数据（单位 mg/L，pH 无量纲）		达标情况
	20170116	COD: 10.7; 磷酸盐: 0.09; pH: 8.1;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216	COD: 8.51; 磷酸盐: 0.04; pH: 8.19;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323	COD: 47.8; 磷酸盐: ND; pH: 8.65;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417	COD: 17.1; 磷酸盐: 0.02 ; pH: 7.26;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515	COD: 14.4 ; 磷酸盐: 0.08 ; pH: 8.09; 石油类: 0.19;		达标
	20170614	COD: 17.1; 磷酸盐: 0.02 ; pH: 7.58;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713	COD: 11.4; 磷酸盐: 0.04 ; pH: 7.73; 石油类: ND	达标
	20170817	COD: 22.1; 磷酸盐: ND ; pH: 6.77; 石油类: 0.06	达标
	20170925	COD: 15; 磷酸盐: 0.04 ; pH: 8.4; 石油类: 0.58	达标
	20171023	COD: 19; 磷酸盐: 0.03; pH: 7.56; 石油类: 0.18	达标
	20171114	COD: 21; 磷酸盐: 0.05; pH: 7.8; 石油类: 0.1	达标
	20171219	COD: 17; 磷酸盐: 0.03; pH: 7.92; 石油类: 0.14	达标

注: ND=未检出

(二)危险废物信息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产生量	废物综合利用量	危险废物处置量	单位
表面处理废物	1114 (2017年)	0	1114 (2017年)	吨/年
收运单位	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富泰宏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运行情况	正常运行		
在线监测设备运营商	第三方运营(被委托单位)	深圳市浩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运营被委托主体详细信息	负责人	刘宏扬
		法人代表人	陈正其
	委托时间	2017年1月--2017年12月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环境行政许可内容	批复单位	批复文号	批复时间
1	设立富泰宏公司	深圳市环境保护局	深环批 [2002]11979号	2002年7月22日
2	富泰宏扩建项目环评批复	深圳市环境保护局	深环水批函 [2007]004号	2007年3月5日
3	富泰宏环保验收决定书	深圳市环境保护局	深环验收 [2008]9017号	2008年5月19日

4	排污许可证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	4403022013000011	2014年7月9日
---	-------	------------	------------------	-----------

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目的

为建立快速、高效地应对突发性环境事故的运行体系，规范和指导应急准备、响应工作，及时控制突发性

环境污染事态，最大限度地减少环境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特制订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厂区。

1.3 编制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1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6
-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06.1
-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7.9
- 《深圳经济特区环境保护条例》2000.3
- 《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2002.1
- 《深圳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06
- 《SER 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程序》HZE04

1.4 环境事故风险分析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从事新型电子元器件、移动通信系统、手机的生产与销售及上述产品零配件的制造。从事上述产品的同类商品的进出口，批发业务及相关配件服务。存在的环境事故风险主要有：

- 1) .危险化学品、危险废弃物泄漏事故
- 2) .危险化学品火灾事故
- 3) .工业废水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导致大量未经处理的废水直接排入河道
- 4) .废气净化设施不能正常运行，导致有机、酸性废气未经处理大量排放，对环境造成污染。

环境造成污染。

2. 应急组织机构和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依据现存环境事故风险，厂务管理中心环工课组织成立环境应急处理小组（见附件 1 组织架构）。

2.2 职责

1) 总指挥：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全面指挥环境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

2) 抢救组：

采取措施控制灾害扩大化并消除灾害；

抢救现场区域滞留人员及贵重物品。

3) 警戒组：

紧急事故现场布控，现场区域秩序特别管制；

协助组织现场所有人员紧急逃生、疏散；

指引后续救援人员进入现场途径并说明现场情况。

4) 疏散组：

掌握现场区域逃生信道分布状况，组织与引导人员紧急疏散；

清点疏散人员状况，了解现场滞留人员情况。

5) 通讯组：

保障紧急情况总指挥与应急编组各功能人员联络；

紧急通报各相关主管，并传达主管指示给救险人员；

报警求救。

6) 救护组：

准备救护医疗器材、药品及救护车；

现场撤离人员身体状况临检；

伤员紧急救护及送医。

7) 其他相关部门：配合布置现场警戒，协助现场应急撤离、抢救，提供事发现场相关信息。

3. 事故报警及对外通讯联络

为保证应急处理工作及时有效，事先必须配备必要的应急设施，并对信号加以确定。报警方法、联络号码和信号使用规定要置于明显位置，要求每一位值班人员都必须熟练掌握。

内部报警号码：

中央环保处：560-21461 园区内线：119

4. 深圳市有关部门及外部救援单位联系电话

深圳市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报告单位电话：12369

消防：119 公安：110 医疗：120 交通：122 气象：121

5. 事故发生当即处理措施

4.1 危险化学品、危险废弃物泄漏事故处理措施

危险化学品、危险废弃物泄漏后，不仅污染环境，对人体造成伤害，对可燃物质还有可能引起火灾爆炸的可能。因此，对泄漏事故应及时、正确处理，防止事故扩大。

泄漏处理一般包括泄漏源控制及泄漏物处理两大部分。

1) 泄漏处理注意事项

A 进入泄漏现场进行处理时应注意安全防护；

B 进入现场救援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

C 如果泄漏物是易燃易爆的，事故中心应该严禁火种、切断电源，禁止车辆进入、立即在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的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D 如果泄漏物是有毒的，应使用专用防护服，隔绝式空气面具。为能在现场上正确使用和适应，平时应进行严格的适应性训练。立即在事故中心区边界设置警戒线，根据事故情况和事故发展，确定事故波及区人员的撤离。

E 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必要时用水枪、水炮掩护。

2) 泄漏源控制

如果可能的话，可通过控制泄漏源来消除化学品的溢出或泄漏。可以通过以下方法：

A 通过关闭有关阀门，停止作业或通过采取改变工艺流程、物料走副线、局部停车、要循环、减负荷运行等方法。

B 堵漏：采用合适的材料和技术手段堵住泄漏处。容器发生泄漏后，应采取措施修补和堵塞裂口，制止化学品的进一步泄漏，对整个应急处理是非常关键的。能否成功地进行堵塞取决于几个因素：接近泄漏点的危险程度、泄漏孔的尺寸、泄漏点处实际的或潜在的压力、泄漏物质的特性。

注意：钢瓶泄漏必须由专业人员处理。尽可能将钢瓶移至安全区域再进行处置。操作时要注意钢瓶

内压，预防开裂和爆炸的危险。如果泄漏发生在接头、阀门、减压装置等附件处，应使用专用工具消除。

如果泄漏发生在液位以下，应尽可能改变钢瓶的位置，使钢瓶内只泄出气体，同时冷却钢瓶减压。

3) 泄漏物处理

现场泄漏物要及时进行复盖、收容、稀释、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泄漏物处置主要有以下几种方法：

A 围堤堵截：如果化学品为液体，泄漏到地面上时会四处蔓延扩散，难以收集处理。为此要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

对于罐区发生液体泄漏时，要及时关闭雨水阀，防止物料沿明沟外流。

B 稀释与覆盖：向有害蒸气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对于可燃物，也可以在现场施放大量水蒸气或氮气，破坏燃烧条件。对于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者其

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

C 收集：对于大型泄漏，可以选择用隔膜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容器内或槽车内；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D 用吸附方法处理泄漏物：所有的陆地泄漏和某些有机物的水中泄漏都可用吸附法处理。吸附法处理

泄漏物的关键是选择合适的吸附剂。常用的吸附剂有：活性炭、天然有机物吸附剂、天然无机物吸附剂、合成吸附剂。

E 中和泄漏物：中和，即酸和碱的相互反应。反应产物是水和盐，有时是二氧化碳气体。现场应用中中和法要求最终 PH 值控制在 6~9 之间，反应期间必须监测 PH 值变化。只有酸性有害物和碱性有害物才能用中和法处理。对于泄入水体的酸、碱或者泄入水体后能生成酸、碱的物质，也可以考虑中和法处理。对于陆地泄漏，如果反应能控制，常常用强酸、强碱中和，这样比较经济；对于水体泄漏

物，建议使用弱酸、弱碱中和。现场使用中和法处理泄漏物受下列因素限制：泄漏物的量、中和反应的剧烈程度、反应生成潜在的有毒气体的可能性、溶液的最终 PH 值能否控制在要求范围内。

F 用固化法处理泄漏物：通过加入能与泄漏物发生化学反应的固化剂或稳定剂使泄漏物转化成稳定形式，以便处理、运输和处置。有的泄漏物变成稳定形式后，由原来的有害变成了无害，可原地堆放不需一步处理；有的泄漏物变成稳定性质后仍然有害，必须运至废物处理场所进一步处理或在专用废弃场所掩埋。常用的固化剂有水泥、凝胶、石灰。

G 废弃物处理：将收集的泄漏物运至危废处理场所处置。用消防车冲洗剩余的少量物料，冲洗排入污水系统处理。

4) 公司主要危险化学品的泄漏事故及应急措施应严格依其 MSDS 规定措施进行处理。如：

A 硫酸

灭火方法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行污染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面罩，穿好化学防护服。合理通风，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

在确保安全前提下堵漏。喷水雾减慢挥发（或扩散），但不要对泄漏物或泄漏点直接喷水。用沙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

冲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蒸气或烟雾时，必须佩戴防毒面具或供气式头盔。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建议佩带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防护服：穿工作服（防腐材料制作）。

手防护：戴橡皮手套。

其它：工作后，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再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立即用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或用 2%碳酸氢钠溶液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困难时给输氧。给予 2~4%碳酸氢钠溶液雾化吸入。就医。

食入：误服者给牛奶、蛋清、植物油等口服，不可催吐。立即就医。

灭火方法：砂土。禁用水。

4.2 危险化学品火灾事故处理措施

4.2.1 先控制，后消灭。针对危险化学品火灾的火势发展蔓延快和燃烧面积大的特点，积极采取统一指挥、

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

A 扑救人员应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

B 进行火情侦察、火灾扑救、火场疏散人员应有针对性地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穿戴专用防护衣服等。

C 应迅速查明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及周围物品的品名和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的主要途径，燃烧

的危险化学品及燃烧产物是否有毒。

D 正确选择最合适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应先堵截火势蔓延，控制燃烧范围，然后逐步扑灭火势。

E 对有可能发生爆炸、爆裂、喷溅等特别危险需要紧急撤退的情况，应按照统一的撤退信号和撤退方法及时撤退。（撤退信号应格外醒目，能使现场所有人员都能看到或听到，并经常演练）。

F 火灾扑灭后，仍然要派人监护现场，消灭余火。起火单位应当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调查火灾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责任，未经公安部门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同意，不得擅自清理火灾现场。

扑救危险化学品火灾决不可盲目行动，应针对每一类化学品，选择正确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必要时采取堵漏或隔离措施，预防次生灾害扩大。当火消灭后，仍然要派人监护，清理现场，消灭余火。

4.2.2 几种特性化学品的火灾扑救注意事项如下：

A 扑救液化气体类火灾，切忌盲目扑灭火势，在没有采取堵漏措施的情况下，必须保持稳定燃烧。否

则，大量可燃气体泄漏出来与空气混合遇到火源就会发生爆炸，后果将不堪设想。

B 对于爆炸物品火灾，切忌用沙土盖压，以免增强爆炸物品爆炸时的威力；另外扑救爆炸物品堆垛火

灾时，水流应采用吊射，避免强力水流直接冲击堆垛，以免堆垛倒塌引起再次爆炸。

C 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的灭火比较复杂，应针对具体物质具体分析（参照其MSDS 应急要求作业）。

D 扑救毒害品和腐蚀品的火灾时，应尽量使用低压水流和雾状水，避免腐蚀品、毒害品溅出，遇酸类和碱类腐蚀品最好调制相应的中和剂稀释中和。

注意：化学品火灾的扑救应由专业消防队来进行。其它人员不可盲目行动，待消防队到达后，介绍物料介质，配合扑救。

4.3 污水处理事故处理措施

4.3.1 可能导致排水污染事故的情况有：不同类型的废水混合后破坏了处理过程的最佳工艺实现；生产中

超过处理站允许水质和水量的进水；处理设施和设备的不良状况；未按规程的错误操作；电力中

断、药剂材料供给不足、自然灾害等外界因素等。

4.3.2 对于废水污染物排放风险的防范要点包括：

A 实施在线监测系统，密切监视废水状况的波动；

B 保持处理站设备的安全可靠运行，易损坏配件存备用件；

C 熟练在正常和异常情况中的处理操作技能；

D 设立生产废水收集池，能够满足事故发生时储存生产废水；

E 保持备用设备随时可用。

4.3.3 一旦处理站出现非正常运行，应密切监视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密切关注废水状况的波动，如出现出水水质超标或水量超过排放总量的情况，应及时关闭排放口，将废水返回生产废水产生池重新处理，同时及时查找原因，排除故障。

4.4 废气处理事故处理措施

4.4.1 可能导致废气排放事故的情况有：生产中废气排放状况波动异常；净化系统出现泄漏现象或

其他损伤；操作不当；未按规程和设备状况进行进化系统再生等。

4.4.2 对于废气污染物排放风险的防范要点如下：

A 密切监视废气产生状况的波动；

B 保持净化设备的密闭、安全、可靠性能，特别要注意设备的耐磨性和防火防爆保证；

C 熟练在正常和异常情况中的处理操作技能。

4.4.3 一旦出现废气大量超标排放的情况，公司应停止生产，及时查找原因，排除故障。

5. 紧急疏散

5.1 建立警戒区域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事故扩散情况或火焰辐射所涉及到的范围建立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

要干道实行管制。建立警戒区区域时要注意以下几项：

1) 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戒标识并由专人警戒；

2) 除消防、应急处理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的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3) 泄漏区域内应该禁止火种。

5.2 紧急疏散

5.2.1 疏散撤离的时候禁止恐慌，如果事故物质有毒时需要佩戴个人防护用品或采取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

并有相应的监护措施；

5.2.2 应该向上风方向转移；明确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域，并且在疏散和撤离的线路上指明方

向，严禁无关人员入内；

5.2.3 不要在低洼处滞留，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

6. 现场急救

6.1 在事故现场，对人体可能造成的伤害为：中毒、窒息、冻伤、化学灼伤、烧伤等，需医务人员立即介入。现场急救时，不论患者还是救援人员都需要进行适当的防护。

6.2 现场急救需要注意的事项

- 1) 选择有利地形设置急救点；
- 2) 做好自身及伤病员的个体防护，防止继发性损害发生；
- 3) 至少要 2~3 人一组集体行动，以便相互照应；
- 4) 所使用的救援器材需要具备防爆功能；

6.3 当现场有人受到化学品伤害时，应立即进行以下处理

- 1) 迅速将患者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
- 2) 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
- 3) 皮肤污染时，脱去污染的衣物，用大量清水冲洗降温。冲洗要及时、彻底、反复多次；

当头部面部接

触时，要注意对眼睛、耳朵、鼻的清洗；

4) 当人员发生烧伤时，应迅速将患者衣服除去，有流动的清水冲洗降温，不要任意把水疱弄破。

5) 经现场处理后，应迅速要求医疗救护。

6.4 急救前，救援人员应确信受伤者所在环境是安全的。另外，口对口人工呼吸及冲洗污染的皮肤或眼睛时，要避免进一步伤害。

7 预案分级响应以及事故关闭程序

7.1 预案响应

根据环境污染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的级别和从业人员的评估结果，可能发生的事故现场情况分析结果，设定预案的启动条件，由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小组领导宣布预案启动。

- 1) 当发生易燃易爆物质大量泄漏时，预案启动；
- 2) 当发生有毒有害物质大量泄漏时，预案启动；

3) 当发生易燃易爆物质、有毒有害物质泄漏经积极处理无法控制时，预案启动。

7.2 关闭预案

事故得到控制、消除，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各种异常情况都已经结束，由公司环境事故应急救援小组宣布应急救援工作结束。事故现场应急救援结束后，泄漏或排放的有害物质经有关部门检测未超标，通知本单位相关部门、周边小区及人员，事故危害已解除。

8 事故总结

预案关闭后，召开事故总结会议。调查事故的起因，对各部门进行检讨、检查，有针对性地完善公司日常生产管理体制。从事故中汲取教训，防患于未来。

9 演练、培训准备计划

9.1 针对可能环境事故之风险，应急处理小组应评估保持、并维护好各项应急所需之设备、设施与个体防护具器，能正确使用，妥善管理（月度点检、维护），随时可用。

9.2 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小组要从实际出发，针对风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仿真演习，

定期进行培训教育，提高员工对付突发性环境事故的应变能力，做到临危不乱，正确判断、正确处理，增强公司员工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

六、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公开情况

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在“广东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开。环境自行监测方案见附件。

附件：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危废国控

方案编号：2015001-2

本方案经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审核并备案

2015年10月15日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培德

所属行业：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生产周期：全年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东环二路 2 号

联系人：汪蕾

联系电话：0755-27708000-21463

电子邮箱：lei.l.wang@foxconn.com

主要生产设备：阳极氧化线、清洗线

废水处理及排放情况：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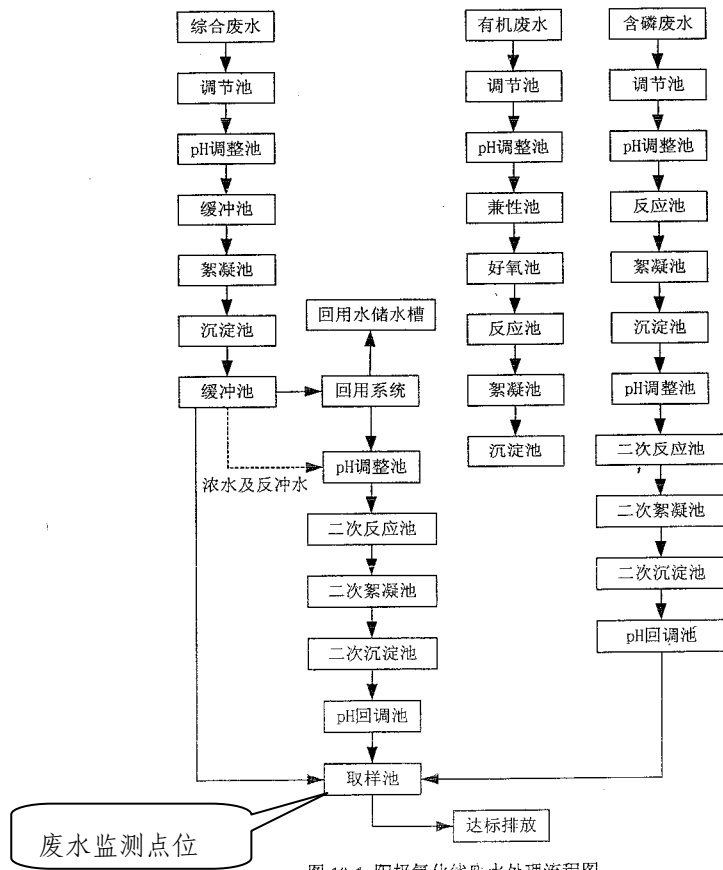


图 10-1 阳极氧化线废水处理流程图

2、监测内容

2.1 监测点位布设

全公司/全厂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1。(全公司/全厂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分布图)



表 1 全厂污染源点位布设

污染源类型	排污口编号	排污口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备注
废气	FQ-01	废气排放口	硫酸雾	手工监测	1次/季	
废水	WS-6340890	企业总排口	COD、pH、磷酸盐、石油类	手工监测	1次/月	结合我厂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及生产工艺等实际情况,执行标准中的其他污染物指标不是我厂废水的主要污染物
厂界噪声	▲1#	厂界东外 1m 处	噪声	手工监测	1次/季	
	▲2#	厂界南外 1m 处	噪声			
	▲3#	厂界西外 1m 处	噪声			
	▲4#	厂界北外 1m 处	噪声			

监测方式是指①“自动监测”、②“手工监测”、③“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相结合”

2.2 监测时间及工况记录

记录每次开展自行监测的时间，以及开展自行监测时的生产工况。

2.3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和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及仪器见表 2。

表 2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和仪器

监测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监测仪器	
					名称	型号
废水	COD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5mg/L	全自动进样滴定系统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 GB6920-1986	0.01	pH 计	pH 计 pHS-3c
	磷酸盐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水质 总磷的测定 GB-11893-1989	0.01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02pcs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HJ637-2012	0.04 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JDS106DU+
废气	硫酸雾	离子色谱法	HJ544-2009	0.08 mg/m ³	离子色谱仪	ICS-1100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30dB(A)	积分声级计	AWA5680

2.4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 1)、手工监测的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社会服务机构进行检测。
- 2)、公司自备实验室相应日常监测设备定期委托计量机构进行标定、校准；实验室从业人员参加培训机构组织的相应培训。

3)、质量方针

任何情况下都应该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对影响检测质量的所有因素进行全面有效的控制，确保检测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公正性。

4)、质量保证基本原则

①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排水检测及质量、计量管理的有关政策、法规、条例。

②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和技术业务培训、考核，不断提高自身素质。

③制定切实可行的、完整的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对影响检测质量的各种因素加以控制，以确保检测工作质量。

④检测的技术依据是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使用的参考方法必须经上级主管部门或计量部门批准后方可实行。

⑤用于检测工作的计量仪器设备及标准物质，均按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司的规定须检定合格，其量值须能溯源到国家基准。

⑥明确各类人员的岗位职责，做到质量管理工作层层有人负责、处处有人把关。

⑦当检测结果有异议时，有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

3、执行标准

各污染因子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3。

表 3 各污染因子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单位
废气	废气排放口	硫酸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5	mg/m ³
废水	总排口	COD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90	mg/L
	总排口	pH		6-9	/
	总排口	磷酸盐		0.5	mg/L
	总排口	石油类		5.0	mg/L
厂界噪声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 夜间: 50	dB(A)

4、监测结果的公开

4.1 监测结果的公开时限

监测数据在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开,遇节假日则在节假日后首日公布节假日期间所有数据。

4.2 监测结果的公开方式

在广东省重点污染源综合管理平台公布。

5、监测方案的实施

本监测方案于 2015 年 11 月 1 日开始执行。原方案于新方案执行后作废。